

反貪腐行為準則

我們在工程和技术諮詢服務市場的領導地位，使我們對所有利害關係人負有責任。因此，瞬聯將商業道德和永續發展置於其策略的核心，並圍繞著誠信和透明這兩個基本原則發展。在三個關鍵領域採取了實際措施：

尊重環境和人權是我們企業社會責任的支柱之一。瞬聯及其所有關聯公司都在促進永續發展管理中扮演積極的角色，這是我們在這一領域行動的象徵。

瞬聯致力於杜絕其商業活動中一切形式的貪腐貪腐行為。本反貪腐貪腐準則是預防和打擊貪腐及利益衝突的日常指南。它作為我們的商業道德及合規管理的補充，重申在商業道德領域應遵守的主要原則。打擊貪污是所有員工該做的事。我們必須以身作則，並將「零容忍」的理念傳遞給所有利害關係人。

最後，瞬聯致力於與我們的利害關係人保持持久的關係。我們有責任與員工、客戶、供應商和股東建立信任關係。

每位員工，不論其職級或職責，都必須與瞬聯的道德文化一致。

監督

根據公司廉潔監督委員會要求，定期對公司內部涉及業務行為的員工進行宣導和教育。該規定明確了須禁止的各種為了謀取不正當利益的貪腐行為，同時也制定了對各種不同程度的貪腐行為的懲罰措施，以確保各種貪腐行為能夠得到相應的懲罰。

如果您在與瞬聯合作的過程中遇到了一些不公平的待遇，嚴重影響到我們的合作，可透過以下途徑進行申

訴舉報：supervision@cienet.com.cn。

本反貪腐行為準則（以下簡稱「準則」）適用於瞬聯及其關聯公司的所有內部和外部員工及公司主管（以下簡稱「員工」）。

該準則是公司內部規則的組成部分。它由內部政策和指導方針加以補充。

顯然，該準則不能涵蓋員工在日常活動過程中可能面臨的所有潛在情況。但它所包含的原則和建議為從事道德行為指明了前進的方向。

因此，每位員工必須運用他/她自己的判斷和良好的常識。如果員工對相關的行為有任何疑問，應參考瞬聯提供的協助和諮詢資源，並與自己的經理或監督管理委員會聯繫。

在適當的情況下，可對本準則進行審查。

1. 反貪腐規則

1.1. 定義

- **貪腐**

貪腐是指一個人（公職人員或個人）直接或透過中間人提供、請求或接受捐贈、要約或承諾、禮物或好處，以便在行使其職能時直接或間接採取行動、延遲採取行動或不採取行動的行為，或獲得或維持商業或財務優勢，或影響決策。

貪腐有以下兩種：

- **主動貪腐**是指行賄者發起的行為；
- **被動貪腐**是指受賄者接收的行為，即為換取報酬而行動或不行動的人。

- **以權謀私**

以權謀私是指個人利用自己的地位或影響力（無論是真實的還是暗示的）來影響第三方所做的決定。它涉及三個主要參與者：受益人（提供利益或捐款的個人）、中間人（利用其地位所帶來的信譽的個人）和擁有決策權的目標人（公共當局或行政部門、治安法官、專家等）。

就該準則而言，「貪腐」一詞指的是各種形式的貪腐以及以權謀私的行為。

1.2. 原則和一般規則

員工不得從事貪腐行為，也不得利用官員、諮詢師、顧問或任何其他商業夥伴等中間人來從事此類行為。

因此，「零容忍」原則適用於貪腐問題。

如果員工面臨高風險情況，他們必須問自己以下問題：

- 是否符合法令的要求？
- 它是否符合瞬聯的行為準則和利益？
- 是否不涉及個人利益？
- 如果別人知道我的決定，我會感到尷尬嗎？

1.3. 具體規則

• 合作/合併與收購

在合作、合併和收購範圍內，瞬聯的聲譽可能會受到其合作夥伴及其行為的顯著影響。

此外，瞬聯作為買方，可能對任何合併或收購負有責任，包括收購前的事件。

必須只與維護瞬聯誠信、價值觀和原則的合作夥伴打交道。因此，在盡職調查解除所有懷疑因素之前，不得啟動或進行任何交易。

- **禮物和招待**

禮物是免費提供的任何類型的福利，包括實物，例如：邀請、用餐、娛樂等。

員工必須對有助於建立良好業務關係但可能被認為是影響決策、有利於公司或個人的禮物和邀請保持警惕。

因此，禮物可以被比作或被視為主動或被動的貪腐。

除具有象徵意義的禮物或邀請外，禁止任何其他禮物或邀請。因此，在提供禮物或邀請之前，員工必須參考瞬聯的禮物和招待政策，檢查禮物或邀請的價值是否屬於唯一被允許的象徵性價值。

- **捐贈，慈善捐款**

捐贈是指以金錢和/或實物形式提供的好處，這些好處是出於特定目的而給予的：研究、培訓、環境(永續發展)、慈善或人道主義目的等。

瞬聯為捐贈和慈善捐款建立了一個專門的組織。**只有負責慈善工作的部門，在得到高階管理層的同意下，才可進行此類活動。**

對捐贈或捐款的請求必須非常仔細地考慮，尤其是那些有能力影響瞬聯活動的人，或者如果同意捐款，可能從中獲得個人利益的人。

- **贊助和資助**

瞬聯希望透過贊助和資助，為計畫、社會、文化或體育活動提供資金或物質支持，以傳播和推廣其價值。

贊助和資助活動需要獲得高階管理層的批准。執行這些計劃時，除宣傳瞬聯的形像外，不得尋求任何好處。

- **便利費**

便利費是為便利或加快任何手續，特別是行政性質的手續，如許可證或簽證申請或海關清關而支付的非正式付款(與合法和官方的關稅和稅收相反)。

除高階管理層批准的緊急理由(員工的健康或安全等)外，禁止支付便利費。

- **利益衝突**

如果員工的個人利益與其職責或責任相衝突，則會產生利益衝突。

如果有導致潛在的或經證實的利益衝突的情形，相關員工必須向其經理報告。經理必須保存報告的記錄。

2. 施行

2.1. 教育訓練

員工需要熟悉本準則，並參加瞬聯規劃的教育訓練課程，以提高他們的反貪腐意識。新進員工入職後，應盡快參加相應的宣導課程。

2.2. 檢舉制度

瞬聯鼓勵有商業聯繫的員工和公司舉報和揭露貪腐。監理委員會對報告的接收和調查必須嚴格保密。嚴禁揭露報告人的姓名、部門和公司名稱。嚴禁向被報告人或部門揭露報告。調查核實情況時，不得出示報告資料的原件或影本，不得揭露報告人。匿名檢舉信件及資料不得手寫，檢舉資料不得擅自借閱。

2.3. 違反本準則的懲罰

員工對任何未能遵守規則的行為負有個人責任，並可能面臨公司內部規則中規定的紀律處分，但不影響任何刑事或行政懲罰(視適用法律而定)。

瞬聯致力於：

- 處理所有報告；
- 嚴格依照無罪推定原則，勤勉處理檢舉；
- 客觀公正地評估事實；
- 實施補救措施和適當的紀律處分。

2.4. 記帳/內部控制

在實施控制時，瞬聯的會計和財務部門及其內部和/或外部審計師密切關注帳簿、分類帳和帳目中隱藏的貪腐情況。

從事這些工作的員工必須特別警惕帳目的準確性和真實性。

2.5. 商業關係中的盡職調查

瞬聯有必要檢查任何合作夥伴的價值和商業關係的完整性。這是一個透過檢視與該業務關係相關的法律、經濟和物質條件(合夥人的組織結構、合約、法律和財務結構、支付條件等)來評估合夥人的內在品質(犯罪記錄、制裁、聲譽等)的活動。

瞬聯透過在與合作夥伴建立商業關係前對合作夥伴進行盡職調查，可以防範任何與非法行為有關的聲譽風險或製裁風險。

2.6. 檢查和監督行為準則的執行情況

每位員工都有責任實施行為準則。瞬聯及其所有關聯公司都進行定期檢查，以確保實踐符合要求。

瞬聯的治理機構定期審查實施情形。